**宣城经开区抗疫助企促发展若干政策措施应对疫情**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结合《宣城市当前抗疫助企促发展若干举措》精神，制定以下政策措施。

**一、厂房租金减免支持**

对承租区内国有企业经营性用房或产权为行政事业单位房产正常生产经营且无拖欠房租的中小微企业，免收2月、3月、4月房租，减半收取5月、6月房租。转租、分租的，免收房屋租金须落实到最终承租人。鼓励非国有房屋租赁主体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合理分担疫情带来的损失。（责任单位：开盛集团，电话：2626521；宛陵科创公司，电话：2021766）

1. **企业稳岗扩岗支持**

根据国家、省政策，对不裁员或少裁员的参保企业，通过“免报直发”等模式给予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对区内中小微企业新招用应届高校毕业生并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稳定用工6个月以上、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按照1000元/人的标准给予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责任部门：社会发展局，电话：2626821）

**三、制造业提质增效支持**

对在库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上半年新购买设备金额达500-1000万(不含500万)的企业，给予3万元一次性奖励，对新购买设备金额达1000-5000万元(不含1000万)的企业，给予一次性奖补5万元，新购买设备5000万元以上的企业，给予一次性奖补10万元。单户企业不重复奖励（设备金额和购买时间以税务局发票为准，申报时设备须在企业内）。对上半年应税销售额超过5000万元且同比增幅超过10%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给予一次性奖励5万元。（责任部门：经济发展局，电话：2626927）

**四、服务业恢复发展支持**

对上半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超过20%的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给予一次性奖补2万元。对在库限上商贸单位上半年零售额同比增加500万元及以上的，给予一次性奖补2万元；对在库限上住宿餐饮企业上半年营业收入同比增加50万元及以上的，给予一次性奖补1万元。对传统实体零售企业通过线上销售额同比增加200万元及以上的，给予一次性奖补2万元。单户企业不重复奖励。（责任部门：经济发展局，电话：2626927）

**五、金融信贷支持**

对2022年上半年获得银行等金融机构新增贷款（的规模以上（或限额以上）企业（房地产及金融企业除外），按6个月实际支付利息的50％予以支持，单家企业最高10万元。对2022年上半年申请我区担保机构信用担保的企业，按实际支付担保费的50%予以支持，单家企业最高10万元。（责任部门：金融服务中心，电话：2626917）

**六、在建项目支持**

保障重大项目连续安全施工，切实做好建材供应、防疫物资保障等工作。依据投资协议目前处在建设期内的在建项目，经审核通过，建设期可以在投资协议约定基础上延长2个月。（责任部门：投资服务中心，电话：2626919）

本政策涉及奖补的主体均在经开区辖内注册、登记和纳税。各政策具体由经开区相关主管单位和部门负责解释，可通过电话咨询。本政策除有明确规定的，自印发之日起实行，执行期限至2022年6月30日。